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
辅医和护理员服务合同

合同已审
一式柒份
2025年4月27日

甲　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

法定代表人：倪鑫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顺康路一号

乙　方：北京天恒俊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润楠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杨镇地区格吉路7-28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提供辅医员和护理员服务事项订立本合同。

下列文件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A. 本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合同附件

D. 投标文件

E. 招标文件

一、服务范围及要求

（一）辅医服务范围

协助门、急诊护士和病房临床护士作相应的医疗导诊、物品取送、及辅助医疗等工作。主要包括：

1、协助医生维持诊室秩序。

2、在分诊台协助护士分诊。

3、协助护士整理诊室物品，清洗器具。

4、协助护士维持治疗室秩序，及时清洁治疗台。

5、熟悉医院整体布局，做好导诊。

6、协助护士做好出院后床单位整理。

7、根据科室需要取送病历、标本。

8、根据医嘱指引患儿去相应科室就诊。

（二）辅医人员及服务要求

1、基本具备：年龄18-45岁，身体健康；中专以上学历，护校专业毕业、大专以上学历、有护士证者优先；有良好的语言沟通能力及社会适应能力；品貌端正，有团结协作精神。

2、举止端庄大方，不轻佻失态；着装整洁，不脏不破；与人交谈礼貌谦和。

3、准确为患者提供就医咨询服务。

4、熟知当日出诊医师姓名、专业特长、诊室位置，熟知门诊就诊流程。

5、熟知各检查诊室位置、开放时间。

6、维持候诊大厅秩序，叮嘱家属坐在候诊大厅，等待护士叫号。

7、上岗之前全部进行有针对性、严格的岗前培训。

8、坚守工作岗位，不得擅自脱岗。

9、尊重他人，保护患者隐私。

10、提前5分钟到岗，参加护士交接班熟悉科室基本情况。

11、注意沟通技巧，用规范术语分诊，严格执行分诊标准。

12、辅医员应按院感要求做好防疫、防护安全；

13、辅医员按照院感实时通知及定期培训内容对进入医院的患者及家属实施预检流调防疫筛查工作。

（三）护理员服务范围

1、负责接送病人至检查部门接受检查与治疗，如超声科、放射科、核磁室、CT室、心电图室等。

2、负责病人院内的特殊检查、治疗、会诊等预约检查治疗。

3、负责取送各类生物标本、病理标本、特殊报告单、外用药品、消毒剂。

4、完成病人院内检查及检验项目，安排并运送病人。

5、负责取送院内各类医疗文件和报告。

6、负责协助护士长领取办公物资后的运输。

7、负责在特殊情况时协助护士搬移重物。

8、负责夜间病房标本运送。

9、科室内检查、治疗室及病人床单元的保洁消毒工作。

（四）护理员要求

1、应基本具备：年龄18-50岁，身体健康；初中以上学历；有良好的语言沟通能力及社会适应能力；品貌端正，有团结协作精神。

2、对护理员进行院规、专项职业道德教育与培训。

3、对护理员进行专项安全操作教育。

4、对护理员进行消毒隔离知识培训。

5、按规定比例配置、使用消毒剂执行消毒隔离措施。

6、对护理员进行岗前体检，提供必需劳保、安全防护用品。

7、运送具有传染病生物标本，必须执行有效安全措施加以个人防

护。

8、执行专项运送工作流程及安全操作规程。

9、项目经理、主管经常到运送一线，了解满足临床科室需求及时解决现场问题。

10、每周统计、每月汇总工作量，按时反馈与人事科及医院主管部门。

11、运送应急能力，当发生生物标本洒漏事件时，能启动相关应急预案做好洒漏区域的消毒处置，同时报告检验科、人事科和医院感染科。

12、 在员工运送生物标本不慎被锐器意外刺伤时，能启动相关应急预案进行就近初步处理，同时报告人事科和医院感染科并填写登记表。

13、当发生重大事件时能及时向人事科报告，并启动应急储备力量协调应对本部门工作有序，保障医疗环境安全。

（五）其他要求

1、仪容仪表，统一着工装（物业公司提供），穿着整洁，仪表端庄。

2、行为举止，精神饱满、踏实稳重、言谈举止文明得体。

3、文明礼貌，尊重他人、态度和蔼、保护病人隐私、使用文明用语。

4、遵纪守法、遵守操作规程、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医院规章制度。

5、运送安全，岗前培训考核合格上岗，保障病人及医疗环境安全，做好个人防护。

二、合同编制人数

按甲方要求：乙方提供辅医员编制为 140 人，其中：经理 1 名，主管 2 名，员工 137 名。

管理人员分布

岗位	岗位具体配置	人员编制（人）
经理	统管服务公司所有员工	1
主管	统管服务公司所有辅医	1
主管	统管服务公司所有护理员	1
管理人员合计数		3

辅医员分布

岗位	岗位具体配置	人员编制（人）
辅医	8号楼一层儿科	4
辅医	8号楼一层特需	3
辅医	8号楼巡视门诊办	11
辅医	8号楼接诉即办	3
辅医	8号楼2层血检室	1
辅医	8号楼2层检验科	4
辅医	8号楼2层耳鼻喉	1
辅医	8号楼3层皮肤科	1
辅医	8号楼3层病理科	1
辅医	8号楼3层口腔科	4
辅医	8号楼B1放射科	1
辅医	6号楼巡视门诊办	9
辅医	6号楼1层急诊	2
辅医	6号楼2层产科	5
辅医	6号楼2层心电图	1
辅医	6号楼3层血肿B超	1
辅医	6号楼3层医疗美容	1
辅医	6号楼供应室	3
辅医	9号楼2层计划生育	2
辅医	3号楼3层妇保科	2
辅医	3号楼6层儿保科	2

辅医	3号楼8层体检科	2
辅医合计人数		64

护理员分布

岗位	岗位具体配置	人员编制（人）
护理员	6号楼15层血肿一	4
护理员	6号楼14层血肿二	4
护理员	6号楼13层白血病二	7
护理员	6号楼11层血液病	4
护理员	6号楼10层 乳腺外科、综合外科、内科、心理、耳鼻喉	6
护理员	6号楼9层 妇科	4
护理员	6号楼8层产科	1
护理员	6号楼7、6层特需病房	5
护理员	6号楼6层 重症监护室	7
护理员	6号楼4层 手术室	4
护理员	6号楼2层 新生儿	4
护理员	9号楼1、2层儿科	8
护理员	8号楼三层 干细胞移植	3
护理员	6号楼8层 产科	5
护理员	6号楼3层 产房	3
护理员	6号楼2层 妇产科门诊	3
护理员	6号楼12层白血病一	1
护理员合计		73

三、合同期限

合同有效期为壹年，自2025年4月28日起至2026年4月27日止。

此期间若医院实际工作区域改造工程开始，甲方指定其他场所作为辅医员服务区域。

四、合同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甲方支付乙方服务费用包括：人员工资、社会保险金（养老、工伤、医疗、失业、住房公积金）、住宿费、制服工鞋费、劳保福利费、残保金、管理费、加班费、餐费、税金等。其费用标准为：经理 11326.14 元/月/人；主管 9031.65 元/月/人；员工 6683.65 元/月/人。

2、合同费用:12961972.2 元/年（大写：壹仟贰佰玖拾陆万壹仟玖佰柒拾贰元贰角），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12228275.66 元/年（大写：壹仟贰佰贰拾贰万捌仟贰佰柒拾伍元陆角陆分），税额为 733696.54 元/年（大写：柒拾叁万叁仟陆佰玖拾陆元伍角肆分）。1080164.35 元/月（大写：壹佰零捌万零壹佰陆拾肆元叁角伍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1019022.97 元/月（大写：壹佰零壹万玖仟零贰拾贰元玖角柒分），税额为 61141.38 元/月（大写：陆万壹仟壹佰肆拾壹元叁角捌分）。

3、每月服务费按实际上岗人数及员工出勤时长核取费用。

4、合同服务费中已包含支付给乙方用工人员上一条列明的国家规定的保险费用，乙方负责统一缴纳，如乙方未全额缴纳，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派驻甲方的全部员工在任何情况下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关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支付方式：甲、乙方双方应于每月 10 日前核定《岗位需求申请表》和考勤报表。甲方应于每月 30 日前，支付乙方前一个月服务费用（服务费用周期按每个自然月计算）。

6、全年总费用不得超过中标金额，如遇不可预知的情况应另行约定。

五、辅医员和护理员的增补

1、在本合同辅医员和护理员人数核编后，辅医员和护理员的增加：应由甲方的人力资源部门派发《员工需求申请表》给乙方；乙方收到甲方人力资源部门送达的《员工需求申请表》并对《员工需求申请表》中的相关要求确认无异议后，应在20天内选派辅医员或护理员到岗。乙方派遣人员到岗时间及考勤由甲方用人部门负责人签字确认。

2、在本合同辅医员和护理员人数编制下，辅医员和护理员的减少：甲方需要缩减辅医和护理员岗位人数，应在缩减岗位时间的前15天书面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处理相关劳动关系等事务。减少的辅医和护理员费用从实际缩减时间计算，并在合同服务费中核减。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用人部门负责乙方辅医员和护理员的岗位安置及在岗期间的业务指导、相关培训、考核等管理工作。

（2）甲方可随时对乙方辅医员和护理员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提出即时辞退要求，乙方需即时调换：

※ 不符合聘用条件的；

※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包括但不限于：不服从领导、擅离职守、工作失职等造成严重后果；多次无故、迟到、早退及旷工2日以上；滋事打架、野蛮或消极作业造成严重后果；故意损毁、藏窃公私财物等）；

※ 经甲乙双方认定工作失职，对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失的；

※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3）甲方应按时支付乙方合同服务费用。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按甲方需求招聘、考核、培训辅医员和护理员，其派驻甲方的辅医员和护理员为乙方人员，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与其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负责其工资、劳保、住宿，并代缴代扣各项社会保险和税金等，以及岗前基础培训（包括：法规、道德、礼仪、安全、技能等）和在岗期间的考勤奖惩等劳动关系的管理。

（2）在协议期内，乙方员工因工作失误给甲方或甲方患者及乙方员工自身造成的人身损害赔偿及各种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对于由此造成的人身损伤，甲方应本着人道主义的原则积极救治，因救治产生的医疗费用由乙方承担。

（3）在协议期内，乙方派遣人员按国家规定假期休假或病、事假须征得甲方同意并由乙方具体安排。

（4）在协议期内，乙方调整或更换驻甲方员工，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5）乙方人员因辞职或其他原因离岗，需与新调入岗位人员交接后方可离岗，交接时间不少于5天。

（6）所有休假均应由请假人事前提出书面申请（假条）并附必要的证明材料，经甲乙双方领导批准后，方可离开工作岗位；确因特殊情况不能事前请假且请假在1天（含1天）以内的，应在事前及时电话向双方领导请假，在事后或次日及时补交书面申请及证明材料，并附双方领导签字。此请假手续医院可随时查阅。

七、合同条款与生效

1、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为一个整体，彼此互相解释，相关补充，其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为："本合同书"、"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若经协商无法解决的，双方约定向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正本壹式 七 份，甲方执 五 份，乙方执 二 份，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　　乙方：北京天恒俊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
医药卫生商业购销活动廉洁自律协议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

乙方：北京天恒俊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购销领域管理，有效预防各种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印发〈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的通知》（国卫法制发〔2013〕50 号）、《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京卫医〔2021〕144 号）等相关文件精神，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在各购销领域项目中实行“双签”，促进服务过程中甲乙双方廉洁自律的自觉行为，维护正常医疗秩序。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廉洁自律协议并予以共同遵守。具体内容如下：

1、甲方严格按照规范程序，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阳光采购程序。

2、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组织或者支付费用的宴请或者旅游、健身、娱乐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3、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等。

4、乙方指定专人作为授权代表洽谈业务。授权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并经集体讨论、集中招标决定销售活动，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5、乙方如违反条款，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在院内进行通报，取消供应商资格；涉嫌违法的，由执法部门进行处理。

6、甲乙双方加强职工思想教育，严格管理，严守法纪规矩，充分认识治理商业贿赂工作的重要性，坚决反对“四风”，严格按照《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 号)相关规定处理。

7、此协议接受双方职代会、职工代表和广大群众监督，一方如有违反者，则终止合作协议。如发生违法违纪违规行为和腐败问题，愿接受党纪政纪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8、此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　　乙方：北京天恒俊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28日　　日期：2025年4月28日

2025 年北京市顺义妇幼保健院辅医、护理员服务费用明细表

部门岗位	基本工资	岗位工资	餐费补助	五险一金						残保金	服装费	住宿费	法定节假日加班费	岗位费用人/月	人数	合计/月
				养老 16%	失业 0.5%	医疗 9.8%	工伤 0.4%	住房公积金 12%	小计							
经理	7800	0	200	1248.00	39.00	764.40	31.20	936.00	3018.60	107.54	200	0	0.00	11,326.14	1	11,326.14
主管	3000	2800	200	1091.36	34.11	668.46	27.28	696.00	2517.21	107.54	200	0	206.90	9,031.65	2	18,063.30
辅医	2420	1230	200	1091.36	34.11	668.46	27.28	438.00	2259.21	107.54	100	200.00	166.90	6,683.65	64	427,753.60
护理员	2420	1230	200	1091.36	34.11	668.46	27.28	438.00	2259.21	107.54	100	200.00	166.90	6,683.65	73	487,906.45
人员费用月合计															140	945,049.49
办公费	2%															18,900.99
合理利润	5%															48,197.52
税费	6.72%															68,016.35
月费用合计																1,080,164.35
年服务费总计																12,961,972.20

编制说明

1、社保缴费基数下限按照北京市 2024 年度社会保险的相关规定：养老、失业、基本医疗及工伤保险缴费基数下限 6821 元缴纳，高于基数下限按实际工资缴纳。

2、办公费 2%：包括办公用品、商业保险、交通通讯费、工会费、劳保用品、职工教育培训费等。

3、税率 6.72%：按国家 2016 年 5 月 1 日实施的“营改增”新税法，依照“商务辅助服务类”标准执行。

税率 6.72% = 6%（增值税）+6%(增值税)×[7%(城建税）+3%（教育税附加）+2%（地方教育费附加）]

4、法定节假日加班费：全年共计法定节假日 13 天；本表按全年 6 天加班计算，法定节日加班费：基本工资/21.75 天*3 倍*6 天/12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1GCPC55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北京天恒俊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润楠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养老服务；酒店管理；餐饮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品批发；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企业形象策划；礼仪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专业设计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停车场服务；共享自行车服务；家政服务；病人陪护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25日

住　　所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地区格吉路7-287号

登记机关　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李润楠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9 月 17 日

住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榆树青云北区6栋28号

公民身份号码 1101021995091719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7.23-2025.07.23

Creaso
创源信诚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15122Q30033R1S

兹证明

北京天恒俊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MA01GCPC55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杨镇地区格吉路7-287号 邮编：101309）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毓秀园南园A16号 邮编：101320）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的物业管理

签发日期：2022年09月10日
换发日期：2024年07月25日

有效日期至：2025年09月09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第一次监督　第二次监督　第三次监督　签发

监督审核确认标识　第一次监督　第二次监督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51-M

北京创源信诚管理体系认证有限公司

Creaso
创源信诚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15122E30030R1S

兹证明

北京天恒俊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MA01GCPC55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杨镇地区格吉路7-287号 邮编：101309）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毓秀园南园A16号 邮编：101320）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的物业管理

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环境管理活动*

签发日期：2022年09月10日　　有效日期至：2025年09月09日
换发日期：2024年07月25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第一次监督　第二次监督　第三次监督　签发

监督审核确认标识　第一次　第二次
监督　监督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51-M

北京信诚管理体系认证有限公司

Creaso
创源信诚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15122S30027R1S

兹证明

北京天恒俊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MA01GCPC55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杨镇地区格吉路7-287号 邮编：101309）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毓秀园南园A16号 邮编：10132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对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的物业管理**

及其所涉及场所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签发日期：2022年09月10日　　有效日期至：2025年09月09日
换发日期：2024年07月25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第一次监督	第二次监督	第三次监督	签发
监督审核确认标识	第一次 及章	第二次 及章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51-M

北京创源信诚管理体系认证有限公司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辅医及护理员服务

项目编号：0733-25110793

致：北京天恒俊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述项目经过评审、比较，评标委员会专家评定由贵单位中标，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标的名称	中标金额（单位：元）
北京市顺义区妇幼保健院辅医及护理员服务	¥12,961,972.20

请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签署后请及时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邮箱，以便于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